



張

民國
叛人

勳

傳



上海文藝編譯社印行

~~046706~~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3 4334B



張 勳



張 勳 宅



琴 克 王



子 毛 小

民國
叛人
張勳傳目錄

第一章 張勳之出身

第二章 張勳之發跡

第三章 張勳與清室之關係

第四章 張勳與袁氏之關係

第五章 張勳與北洋派之柄鑿

第六章 張勳與西南省之周旋

第七章 張勳之佔據徐州

第八章 張勳之縱容辦軍

第九章 張勳之部下

第十章 張勳之家庭



第十一章 張勳之暴戾

第十二章 張勳之懲復

第十三章 張勳之貪婪

第十四章 張勳之淫惡

第十五章 張勳之迂腐

第十六章 張勳之交際

第十七章 張勳脫逃時之趣事

第十八章 張勳失敗後之雄心

叛人 張勳傳



第一章 張勳之出身

民國成立六年以來。始終梗據南北之交。爲民國一大障礙者。伊何人。張勳也。爲虺弗摧。然後爲蛇。當其顛沛流離。淪落輿臺之日。張之所以爲張。非但他人所不及。料卽張亦始念不及此。人第豔其際遇。駭其作爲。而不知卵翼之。從容之。以玉成其爲張勳者。固大有人在。盡詳張勳之出身。

張勳。江西奉新縣人。父名必大。一名紇甫。初業營販。家頗小康。以值洪楊之亂。棄家挈妻。裘氏避居於鳳陽之磬石山。轉業教讀。以餬口。咸豐癸丑。太平軍與清軍戰於正陽鎮。鳳陽各縣居民。逃避一空。必大偕其妻。由婺源（安徽縣名）轉入贛境。五月某日。抵樂平（縣名）某鄉。天已晡。裘氏忽病。叩民居。無一人存者。乃入一破屋中。夜半。而混世魔王張大辦帥。乃出現於世。

某鄉爲樂平至浮梁（縣名）孔道。馬蹄得得。往來如織。槍聲亦終夜不絕。必大欲棄其

初生之犢而挈妻奔。裘誓死不從。乃共伏居破屋中十餘日。至糗糧告匱。始離破屋。晝伏夜行。克抵萍鄉。投棲於親戚某家。

丙辰。萍鄉復告警。必大從其戚將投上海。未抵南昌。途中忽遇亂軍。其戚合家被虜。必大倉皇走免。裘氏不能從。抱兒伏叢箐中。一日夜。有熟識萬某經過。始扶之出。裘具道所以。萬慨然以保護人自命。延之己家。而飲食之焉。既而萬妻悍妬。裘氏母子。時遭擢辱。閱二年餘。萬爲湘湖某公羅致幕下。萬妻待裘。益無人理。一日。使裘挈子採樵於野。歸時晚炊已過。萬妻誣以曖昧事。裘憤反唇相稽。萬妻大怒。以大杖撻之。血縷縷透衣外。時張勳已六歲。見母被撻且死。拾石於暗中投萬妻。中頰。血流被面。裘見肇禍。遂掖孺子中夜亡去。

裘氏既出亡。惘惘無所之。聞上海藉西人之力。逃難者多視爲避秦樂土。因携張勳一路行乞。藉達其至申之目的。至貴溪縣。母子皆病。棲息於薊溪驛之破廟中。飲食斷絕。奄奄一息。有上清宮道冠某憫之。給以醫藥。既略差。知亦張姓。道冠代爲介紹。使母子執役於某法官家。

上清宮。卽俗所傳張天師之根據地。宮在江西貴溪縣之龍虎山。兩峯對峙。如龍昂虎踞。卽道書所謂第二十三洞天福地者也。自太平軍起。江西爲四通八達之區。且爲桂省抵江寧之要道。所被戰禍之苦。實酷於他省。全境無一片乾淨土。惟龍虎山獨得以教主之魔力。清軍太平軍。均相戒不敢入。故張勳母子得能於此山潛藏至數年之久。而長其鱗甲。以俟風雲之至也。

張勳兒時。似亦頗能知孝養。然一遭母斥叱。則握拳面赤。若不甘心於其母也者。且時侮其鄰居之兒。裘氏懼之。乃懇於法官。爲送於某書塾。教授某。亦道流。天地玄黃。喊將一年。張勳苦之。輒託故逃學。及得而納之塾。則又毆甲擊乙。部勒羣兒。使聽己命。塾師之令反不行。因憤而逐之。張勳出校。謂其衆曰。吾不復來此矣。明日爾曹仍來此者。余將一一剗刃於爾腹。羣兒畏之。此校遂風流雲散。其能挾制他人。使爲己用。幼時之強項已如此。

山後有潭。清泓可鑑。中有動物若守宮者。無慮千百。道人相戒爲龍子。無敢犯者。張勳網取三數頭。閉於瓶中。以爲玩具。某兒請釋之。謂得罪神物。禍且不測。張勳大怒。碎其

瓶以小刀寸磔之。某兒奔告於道衆。羣至法官家責問。法官亦怒。攬張勳付羣衆。任治之。張勳大呼曰。汝等謂神物有靈。自我殺之。必有以報我。今使勳爲君等所殺。是龍之靈不靈於龍。而靈於君等。安足以服人心哉。羣衆語塞。暗思鳩之。會晚忽大雷雨。裘氏大懼。以危語動張勳。勳亦懼。暴雨中自往跪禱於龍潭。無何天霽。張勳竟無恙。衆皆神爲上天示罰。張勳亦深信之矣。

張勳又好聽盲詞。及大書。每夜必潛往山下茶肆中。聽三國水滸等書。每聽至得意處。眉飛目動。手舞足蹈。若演戲然。人皆謂之風魔兒。一夕。張勳自茶肆歸。中途遇一大漢。負一巨囊下山。匿林中窺之。於微月下。見囊外露一衣角。則己之物也。始悟出時。門未上栓。爲賊所乘。大怒。思捕之。懼力不敵。乃從僻路奔出。賊前伏暗中。拾石投之。不中。復學鬼聲。賊始反奔向後山。復先之後山。懼之如初。賊終夜東突西竄。遍山皆聞鬼聲。旁皇無措。及天明。二人筋力皆疲。家衆已蹤跡至。賊遂被擒。張勳乃諱言私出。謂中夜聞賊。迫不及呼。故躡之云。

時天師年已老。善風鑑而無子。清侍郎許某以密事經貴溪。上山謁之。及行。天師送至。

於宮門之外。見張勳方部勒羣兒。作戰鬪狀。天師驚咤。審視再四。親前詢之曰。汝何姓。答姓張。天師曰。亦山中之子姓歟。張勳曰。否。吾聞諸母言。奉新籍耳。天師問現寓於何處。答謂寓某法官家。天師卽立飭法官至。謂之曰。子何得藏他人子於山中。法官曰。憫彼母子將轉於溝壑耳。天師嘆曰。此子虎頭燕頤。異日當有所建立。惟不善駕馭之。適足爲擾亂一世之資耳。因命入上清宮。

張勳既入上清宮。天師役以極苦之事。暇并課元妙之經典。在天師之意。固將苦其心志。勞其筋骨。而又示以高尚之道德。俾有以化其梟雄之本性。一旦覺悟。戴黃冠而爲世外之人。或能於世無害乎。詎知魔性難化。天師之計畫未及全行。而族中以容留同姓不宗之子弟。懼亂其相傳之統緒。而羣起爲逐客之計。

無何。老天師病。召裘氏母子謂之曰。我死。汝母子必不爲山中所容。我今與汝等以書。可卽日往投侍郎許公處。自有位置與汝等。惟此子既不克入道流。則此後如有機緣。亦當使之多讀聖賢書。使日後天下人。不罪及予身。則予亦了此一場心事矣。裘氏遂挈子以去。

張入許家。仍隸童廝之役。年事益長。凶戾仍不稍減。合家之人皆惡之。惟許某則以愛屋及烏之故。常優容也。時金陵早已克復。清室大勢已定。人民之逃處四方者。均稍稍歸聚。裘氏亦返故鄉。探夫下落。有歸自軍中者。言必大爲太平軍所虜。轉徙至商邱（河南縣名）。患疫以死。并出其信物。上於裘氏。裘氏大悲。仍返許宅。返未三月。悒悒而卒。時張勳年已十八矣。

裘氏既沒。張勳隻然一身。無所忌憚。恃許氏之勢。狐假虎威。終日與諸無賴游。酣飲賭博。無所不爲。許有寵婢。張勳屢調之。不從。一日。逼諸於膳室之中。婢大呼。許聞之。扶張勳幾死。扶創走出。與諸無賴謀。擬仇許氏。并言誓必劫婢。方始甘心。許患之。復召張勳至宅。以好言諭之。而張終怙惡不悛。閱數年。復以通匪事。爲地方官所緝。捕之入獄。未幾。遇赦釋出。復投許氏。時中法交戰。張願投軍自效。許乃爲之作書。介紹於廣西提督蘇元春麾下。

第二章 張勳之發跡

張勳之投軍於桂省。未可謂之發跡也。顧張勳武人。文不能握筆。商不能運籌。惟裕之

有素者。軍人與強盜之作用耳。故張勳之得入軍籍。實可謂因材任事。投其所好。雖中間仍不無坎壈波折。要之後日得能成其跋扈之事業者。未始非權輿於此時也。世人之痛恨張勳者。率皆歸罪於袁世凱。不知開袁氏爲虎作倀之先者。尙有一許某。故謂成張勳之禍者。謂爲袁氏。不如直截謂爲許某之較切當也。何則。假使許某不薦張於蘇元春。則張勳固無軍人之始基。而亦何由邀袁項城之青睞。則張勳之爲張勳。正未可知也。

蘇元春。北人行伍出身。其微時之歷史。正與吳六奇不相上下。輕財好友。以勇悍稱。一見張勳。深悅之。卽拔爲營官。而張勳亦感恩知己。奉令惟謹。一改其從前之態度。張勳固嘗希倣羅思舉吳六奇之爲人。且幼值亂世。出入生死於兵間。對於戰鬪之事。心焉好之。及爲營官。自謂班超封侯。意中事耳。不意中法言和。易兵戈而爲玉帛。張勳鬱鬱不得志。嘗拉營卒痛飲。至極醉。每長劍倚天。撫髀興嘆。聲淚俱下。大有英雄無用武之地之慨。

光緒壬午。升管帶。時已二十一歲。有兵三百餘人。有清一代。兵多召募。軍營編制。法律

寬嚴。率由統將以己意爲之。而寬縱者居其多數。雖以百戰百勝聲名卓著之湘淮兩軍。其跋扈之風。主將有時不能制。張勳襲其流弊。往往傲睨上官。籠絡兵士。以結其歡心。爲不二法門。人民有訴其兵之專橫者。張勳必袒之。以故上司或有差遣。及捕盜等事。兵士頗肯效命。成效常出他營之上。人民雖讎視之。而主帥則垂青及之。一日。蘇謂陸榮廷曰。張某強悍。兵固可用。我方倚爲干城。而不洽於地方何也。陸曰。張某深得士心。而不知戰術部勒之法。兵橫而驕。以之捕盜則有餘。若遇大敵。不足恃也。蘇曰。汝既知張病。規正之事。囑諸汝矣。我固不願殉人民之請。以軍法勒彼也。越數日。蘇果召陸張至署。設宴款之。而爲之介紹。使締爲異姓之兄弟焉。

陸榮廷者。卽今西南保障。恢復共和。赫赫有名之兩廣巡閱使也。當時亦出於蘇之麾下。機警善變。才藝雙絕。蘇深任之。每遇大事。必召諮詢。職雖管帶。實無異參謀也。故蘇元春以張事託之。

陸年雖少於張。而洞識時務。則遠過於張。二人質性各異。惟皆豪於飲。交好之篤。藉此媒介。然每至酒酣耳熱。議論仍格格不相入。張每受陸譏刺。輒面紅耳赤。勢將用武。陸

則以談笑却之。張以陸爲怯。丈夫不足以校也。

張嘗請陸蒞其營。觀其操練之法。張問陸曰。較他營何如。陸曰。君以之自足。其如有軀壳而無精神乎。他日恐不足恃也。語頗冷峭。張怒。抗言不服。一日張詣陸營。見軍士擊鎗致敬。靜肅無聲。張笑謂陸曰。是卽所謂精神乎。予爲李廣。君爲程不識。各行其是。可也。

駐桂英領事某。常輕蘇元春爲無軍事知識。值歲朝。蘇循例往賀。陸與張皆從。領事殊倨傲。語言諷訕。頗不能堪。張歸憤甚。謂陸曰。今日之事。是可忍。孰不可忍。我夜必往圍使署。盡殺之。以雪軍門之恥。陸驚曰。殺之耶。善後將如何。張曰。此則國家事。非我所計。陸曰。然則欲愛軍門。而反害之矣。烏乎可。張曰。卽不殺之。我亦必往辱之。庶幾使知中國尙有男子也。陸曰。外人殊不易辱。我公善自爲計。毋惹國際交涉也。張怒甚。戟指罵曰。今天下武官。皆如汝等鬚眉而巾幗。所以不振也。使天假予以將相之權者。我必請於朝。下旨各省軍撫。限以時日。一朝盡將教堂洋人。焚殺淨盡。然後以重兵鎮守海口。炮臺。洋人其如我何。陸大笑。

是夜。張果率數十人武裝潛往領事館。路經陸所汛地。哨者不聽使前。張挺身曰。我某營管帶張某也。哨者曰。我奉陸管帶命。謂無論何人。夜中以武裝來者。均拒不使過。我等知奉令。不知其他也。張不聽。使其卒逕前。哨者卽伏地。以槍擬張。互呼口號。預備作戰。張頗心折。不得已率衆而歸。及抵營。天已明。蘇元春已下令調張他往矣。

清制。每一大員下車。必有閱兵之舉。時適新桂撫莅任。蘇盡調其部下會操。而陸之營整齊精練。獨爲諸營冠。及試諸將校弓馬。張一無所長。陸則二百步之弓。四百步之槍。連發皆中。一軍皆驚。外賓亦嘆賞不置。上官遂拔爲統領。張自相形見絀。愧悔交萌。逕入陸營中。挽陸痛飲。曰。我今日方知公之學問。服公之量度矣。由是陸有所言。張輒聽之。而軍事上之知識。亦稍稍進步矣。

蘇元春有戲癖。而尤善扮武二花。每值壽辰宴會。常粉墨登場。自鳴其技。因之麾下之一般解音律者。遂日以唱戲爲事。有過其轅者。左右兵房。率皆鼓板胡琴。西皮二簧。高唱入雲。事爲某御史以聞。朝廷震怒。嚴加申斥。并派桂撫查辦。蘇大懼。於是一班以游戲事附和於蘇者。皆遭擯斥。張勳亦其一也。

張性好揮霍。糧俸隨到輒盡。一無遺積。及撤差。卽一貧如許。依然故我。借貸於同營。始克摒擋赴申江。

張勳抵申後。悒悒不得志。日與諸名伶相周旋。張性豪爽。重然諾。且喜抱不平。故諸伶亦樂與相狎。並呼之爲張鬻。先於蘇之門下。識孫菊仙。德裙如。繼由德介紹。識路三寶。九陣風王九齡。而諸伶之中。則尤與德裙如。路三寶爲最投契。張遂易絃改轍。拜路三寶爲師。而爲梨園之子弟。乃唱文生。則無音。起武生。則無藝。手足倔強。言語暴躁。學之數年。一無所成。適路王等輟演。轉赴津京。張益進退惟谷。而不圖於風塵潦倒之中。竟得一周鳳林。爲之嘘寒問暖。而賞識於牝牡驪黃之外。

周鳳林。蘇人。本崑腔之名旦。而轉入於京班者。綺年玉貌。才藝雙絕。其魔力實不亞於今之梅蘭芳。偶於路三寶處見張。卽知張爲不凡。及路等滬上輟演。赴京。張狼狽往辭。周周曰。君亦隨路某往耶。張曰。明知藝業無成。轉徙亦無益。然舍此亦別無立足地。奈何。周慨然曰。觀君氣概。非凡下者流。奈何自辱於優伶之間。而墮其志氣。君如不棄。周某當留某處。徐圖機遇。要當仍以軍人爲宜也。張感激流涕。遂辭路而就周。

周每晚至戲園。張必與偕。有時且爲之挾包衣。却殘妝。當時海上之寓公。有不得周伶之一盼者。至妬之。而欲加害於張。不圖數十年後。乃有以張曾爲周伶做包衣。而誣之者。此則因張之罪惡不悛。乃過爲已甚之言。實足爲張勳叫屈也。蓋當時之王公鉅卿。身價高出於張百倍。有求爲周伶做衣包而不得者。亦實蕃有徒也。

張隨周約十年。稍稍溫飽。周東亦東。周西亦西。而周始終待之有加禮。丁亥。張隨周抵天津。時袁世凱方歸自高麗。朝廷命其練新軍於北洋。周聞之。謂張曰。君之豹變時期至矣。因爲之作書。致路三寶德。褚如等。使向袁氏說項。時路等方爲內廷供奉。深得兩宮之歡。外臣方互相結納。以爲援輿。故路等一啓齒。袁卽授張勳以防營營官。未幾。又委張新軍某營庶務長。閱一年。升某師營長。未及三月。以不諳新軍規律。爲其下所攻。撤差。袁復薦之於防營爲管帶。以勦捕會匪功。升幫統。又二年。正任爲統領。

張勳旣得志。每歲必請假輦金入都。挽懇路等在內運動。路等爲介紹於慶王府。慶王常游揚於袁氏前。袁氏聞之頗驚訝。尋知張勳背己。而私走於慶邸之門。則大怒。思中傷之。繼復以慶邸與己有密切之關係。投鼠忌器。遂亦置之。而袁張至是有疏離之勢。

今日之談北洋派者。莫不以領袖歸諸袁世凱。而不知袁世凱之外。尚有一宋慶。袁世凱之上。尚有一榮祿。王文韶也。故張自開隙於袁。深懼袁與慶邸相悅。今日慶邸能予之者。他日何難奪之。因復運動其故主蘇元春。使介紹於宋慶。復由宋慶而入於榮祿之門。張自爲得計。殊不知慶與榮。皆一鼻孔出氣者也。某日。慶邸忽電召張入京。張心不自安。惴惴然不知禍福之所倚。及進見。慶笑謂之曰。賀汝得好官。因出一紙示之。蓋廷議將授張爲練軍副使。幫辦北洋練軍事也。張恩出不意。遽伏地叩謝。慶笑曰。此係出於聖意。卽榮某亦無能爲力。某又何功之有。張旣慚且喜。自此遂深感慶邸。每於人前。嘗稱頌其深仁厚德不置。

庚子之變。兩宮倉皇出走。京內外臣僚。除近侍外。無有知者。故一路供張。皆購諸民間。粗糲淡菜。艱況備嘗。張勳聞警。卽率兩營星夜赴行在。至雞鳴山。聞兩宮已渡洋河。遂不入宣化城。逕渡河西行。追及之於十八盤山附近之某村。德宗使宦者宣諭。止其軍於十八盤山。傳統兵者進見。張進謁兩宮。伏地痛哭。至不能起。上行帳及食物甚夥。并自請願隨駕西行。西后大喜。謂李連英曰。咱怎麼不知此人。因使李誌之。越數日。王文

韶赴行在。而各處勤王之兵。亦紛紛四集。德宗因諭張回原任。而啓蹕西行。於是張遂得兩宮之知遇矣。

和議告成。兩宮回鑾。痛定思痛。追叙出亡時諸臣之功。張勳遂得授爲雲南提督。昔日潦倒於春申之張勳。今日竟得開府滇池。與故主蘇元春遙遙並峙。而竟達到其希冀吳六奇羅思舉之目的。其愉快當爲何如。然雲南地處邊僻。人民瘠苦。且密邇法境。法人時相侵入。握兵者當兼具有外交之手段。不能純恃之以武力。張勳戇直暴躁。不知大勢。非但無弭禍之方。且時反挑其怒。以故滇撫及人民。均嘖有煩言。而張亦悒悒若失。反不如在統領任內時之自由。因此日思去滇。復輦金運動於老親王之門。

宣統三年十月。清廷命程允和爲長江水師提督。因命雲南提督張勳。接統駐紮江南浦口各營。此皆出於慶邸之計劃。預爲張勳實任江南提督之地步也。

江南本不知有張勳。迨接統防營命下。人民皆刺探其歷史。有知之者。爲之作傳。榜諸督署之照牆。人民大嘩。時督寧者。爲屠伯張人駿。亦出於慶邸之門。因飭軍探密查貼榜者。將置諸法。而拘囚在督署前。議論張之歷史者數人。人民大懼。遂不敢言。

四年八月。武昌民軍起義。各省繼續響應。清廷以南京爲東南之保障。因卽任張勳爲江南提督。會同總督張人駿。將軍鐵良。以制第九鎮統制徐紹楨。時徐已與蘇浙民黨相約。一俟措置略就。卽當起事。張人駿已擬擋行具將遁。事爲張勳所知。遂以兵劫張人駿。幽於己宅。并奪其衛隊。使與防營及旗營會合。襲擊徐軍於城中。徐軍挫於秣陵關。徐紹楨遂退守鎮江。時民黨因與徐有所接洽。蒞寧者已不下數千人。均散處於旅館及民間。徐軍退出後。張遂閉城。大搜民黨。殺戮甚慘。省城中之學生而無辯者。幾無一幸免。有某學堂。密邇於督署。張疑當時揭貼己之歷史者。必出於是中。因授意部下。借搜捕民黨之名。縱意殺戮。以洩其忿。而良家婦女之遭波及者。尤不可勝數。全城鼎沸。哭聲震天。張人駿雖爲總督。無如何也。

第九鎮統制徐紹楨。旣被張勳襲擊。退駐鎮江。以江寧人民之受慘殺。均歸咎於己。痛心疾首。徵兵於各省。蘇督程德全。浙督湯壽潛。滬督陳其美。各舉兵會之。推徐爲總司令。規復南京。連戰於紫金山。天寶城。獅子山一帶。所向皆捷。浙軍炮轟北極閣。毀張勳之大本營。張遂不支。乃縱其部下。大肆淫掠。縱火開城。挾張人駿向浦口而去。

民軍克南京。陳其美卽電蘇浙。請徐紹楨卽以聯軍追躡張勳。會清廷派唐紹儀來上海議和。兩軍停戰。張遂得擁其殘兵。逍遙法外。

民國元年。袁政府成立。張勳雖益有所恃。而前後左右。均係民軍。駐孤軍於四面楚歌之中。常惴惴然不知所保。乃復信使絡繹。求媚於袁。而徵募悍匪。增其兵力。於是辦子軍乃成。

二年。南方諸省獨立失敗。黃興棄南京。走上海。何海鳴復鼓勵殘衆。據之。袁氏命倪嗣冲率北洋兵進規江寧。并命張勳爲倪後援。張勳受命。不俟倪氏之至。逕率辦兵渡江。長驅逼江寧。何海鳴遜。張重入南京。以昔日被民軍迫逐之人。而一旦竟復得驅民軍而入之。志滿意得。遂借防黨人爲名。添招辦軍數十營。以實行其擁兵自衛之計劃。未幾。袁命馮國璋鎮寧。而任張以長江巡閱使。兼皖省將軍。倪嗣冲爲安徽省長。張與倪均不肯赴任所。張則駐於江蘇之徐州。倪則駐於安徽之蚌埠。而遙領省中軍民事。民國五年。袁氏稱帝。張以袁之資格威力。均出己上。不敢公然反對。乃首先贊成之。其實推翻民國。實亦張勳之本懷。而擁戴袁氏。則非其本意也。迨西南起義。袁氏告終。張

勳形式雖哀。袁而中心則欣然喜悅。以爲國中從此莫予違矣。若東南之馮。西南之陸。與及夫津京間之段。則己之資格勢力皆足以蓋之。因兩開徐州會議。以小試其鋒。而復辟之野心遂油然而起。

六年。張勳以計離間黎段。使之構釁。復勸誘諸督軍獨立。以逼黎。黎果入其計中。召張作調人。張遂以康有爲萬繩棧爲之謀。而實行復辟。清廷復任命張勳爲北洋大臣。兼領袖議政大臣。七月七日。國師進迫京城。辯軍敗。張辭職。十一日。國軍復皇城。張遁於荷蘭使館。於是轟轟烈烈之功名。如月盈則仄。遂因之以告終。

推究張勳之發跡。萌芽於許文敏。蘇元春。而動機於路三寶。德裙如。周鳳林。孫菊仙。九陣風。玉成。于宋慶。奕劻。榮祿。而袁世凱。則始終提挈之者也。計其官跡所歷。僅五省。廣西。直隸。雲南。江寧。安徽。而禍遍全國。兩爲防營營官管帶。一爲新軍營長。一爲防營統領。一爲練軍副使。兩爲提督。一爲巡閱使。一爲將軍。一爲督軍。一爲北洋大臣。一爲領袖議政大臣。誕生於咸豐癸丑。投軍於光緒辛巳。而失敗於民國六年（宣統丁巳）。浮沉於宦海者三十餘年。而年已六十有五。然不去慶父。魯難未已。使張勳而不引渡。以

正國法者。徐州之爪翼猶存。帝制之遺孽尙衆。欲保其日後死灰之不復然。正未可預料焉。

第三章 張勳與清室之關係

張勳雖戇直。而記憶力甚強。於許宅時頗留心文字。嘗執書問難於許之門下。間取稗史及綱鑑易知錄等書閱之。亦粗能會意。惟膠柱鼓瑟。執一不化。故君主之觀念。印入於腦筋者甚深。常以英法入天津。日本取琉球。爲國之大恥。時露其忠君憂國之慨。及爲統領。走慶邸榮祿之門。當時張祇知爲干祿計。亦不深求榮慶之爲何如人。及既握恩遇。始知二人及袁等。皆太后之心腹。而爲帝所不喜者。張以利害關係。遂不暇顧及其他。而爲所同化。故張勳者。實亦太后之黨也。

鑾駕西幸。張赴行在。進謁兩宮。上服食等物無算。太后頗示優寵。帝侍后側。獨冷默無一言。張甚惶恐。後張嘗對人言。謂太后英明剛斷。實不愧女中堯舜。聖上則太寬仁大度。近世承寬政之餘。臣下放恣。似不足以懾奸邪。云云。其實表示其不滿意於帝。特不敢斥言其柔弱。無人君之資格耳。

張勳任雲南提督之命下。周鳳林曾一至張處。張設宴款之。意頗自得。周曰。君嘗自命爲忠君之人。奈何自託於太后之黨。以求仕祿。士君子出處不明。殊足爲終身名譽之累。某此來非爲君賀。特爲君弔也。張變色曰。太后與皇上豈有異耶。某爲清室之臣。則雷霆雨露。均惟清室之命是聽。爲臣者祇當竭股肱之力。而致命於王家耳。聖上純孝爲懷。母子之間。更無黨異可言。君果何所據而云然耶。周不悅。席終。絕裾而去。

張勳對於清室。始終若表示其忠誠。其實內中蓋別有作用。而非盡出於本懷也。蓋張勳雖昧於大勢。而自知甚明。有希冀曾左之心。而無曾左之學與才。已償希冀。吳六奇羅思舉之願。而無吳等之功。處於專制政府之下。有君主之知遇。權臣之奧援。尙不容於衆論。而岌岌可危。一入民國。自無保全之理。遂不惜逆意妄行。以故主爲標榜。而市其忠君之名。以結滿清遺孽之心。此張勳之所以爲賊也。當辛亥南京之役。民軍已與張人駿妥洽。命第九鎮統制徐紹楨發難。而仍推張人駿爲都督。事爲張勳所聞。張以爲既先結洽於總督。必亦關說於提督。遂使幕下預先草擬與民軍交換條件數則。以待民軍使者之來。蒞一日夜之久。見第九鎮紛紛調動。勢將發難。始大失望。遂老羞變

怒劫張人駿於督署。命防軍襲擊徐紹楨於秣陵關。而實行其仇視民黨之決心。其戰也。蓋爲私怨。非純爲清室也。

當清帝退位之際。張函電紛馳。阻之甚力。及袁政府成。則復受民國之命令。而爲巡閱使。無以自解。則曰。體清廷之意也。袁氏稱帝。則首先贊成之。無以自解。則曰。民主政體不宜於中土也。袁氏敗。黎氏繼興。則又以電奉賀。輿論攻之。則又曰。勳武人。祇知服從中央命令。他非所知也。朝秦暮楚。無異失節之婦。人盡可夫。而清室不悟。數年之間。密使往來。不絕於道。以十餘齡之童子。四百萬之優待經費。以奉張勳孤注之一博。實可哀也。

張勳在袁政府時。曾蒞京一次。其晉謁宣統時。除請安叩頭之外。言不及他。蓋袁帝制方在萌芽。無啓齒之餘地也。袁氏死。樞回河南。各省均派代表送之於彰德。而徐州之代表。卽以復辟之說。活動於其間。有某某等省贊成之。於是一再之徐州會議。遂因之以起。

徐州會議之發生。張實主之。然其所以能成此徐州會議者。其動力實不在張。而在一

某方面。蓋徐州會議之作用。張勳固以之爲復辟之試驗。某方面則陰縱利用之以恐赫民黨也。張勳不知某方面之作用。自詡其威力足以號召。而某方面則固深悉張勳之爲人。不如是不足以踣之。碁高一著。張遂入其彀中。而卒至於身敗名裂。若督軍團則如黑白子。任著者之隨意處置。自亦莫名其妙也。

某方面借張勳以壓民黨。張勳則借清室以壓某方面。兩無誠意。各爲其私。故徐州會議發生以後。至國會解散以前。實張勳與某方面激戰最烈之期。而南北之衝突。則不過波及耳。袁氏死。國中之有資格以握政權者。段祺瑞、馮國璋、陸榮廷、徐世昌、張勳而外。更無餘子。徐世昌無兵力。而馮已被舉爲副總統。陸氏則爲西南之盟主。段則爲民國之總理。張勳素以資格自命爲老大哥。實際上反一無所得。憤怒之餘。遂走極端。而肆其野心。倒行逆施而爲此者。自知未嘗不明。而清室復辟。特其過渡之借端。則謂某方面有以激成之。非過論也。

第四章 張勳與袁氏之關係

張勳微時。人以一飯相餉。或以好言誦之者。輒爲之感恩圖報。雖死不怯。依周鳳林時。

至有以花月痕中之戀太歲呼之者。張亦居之不辭。後投袁氏。袁一見識爲死士。卽一再拔擢。擬收指臂之助。而不虞其如蠅之善鑽。復運動於榮慶之門也。

慶邸嘗詢張勳於袁氏曰。某營統領張某。爲君所拔。有諸。袁曰。然。慶曰。其人前由伶人介紹。求見於余。余觀其人。頗誠懇豪俠。似亦可用。惟不由君處推薦。而由伶人介紹。殊失之輕躁。余固未有以應也。君與相處久。其人究如何。袁是時已洞識張借豪俠之名。而行其欺詐之實。甚不滿意。思直以己意陳之。繼思設言之不入者。反有嫉妬之嫌。且張實爲己所提拔。普賢之而今詆之。似亦足爲一己盛名之累。因對曰。世凱亦以爲然。惟其人氣盛輕進。不宜過予優寵。否則志驕意滿。反足以僨事也。

後張復鑽營于榮祿之門。榮詢諸慶邸。亦如慶之間袁狀。於是慶亦知張之不足恃。然猶不忍遽與之絕。召而面質之。并授以官。以安其心。（事見前）張勳始如夢方覺。知推舉于慶者。非伶人。乃袁氏。容于榮者。非宋慶。實慶邸。遂感慶邸於次骨。對於袁。則既感激。而復畏忌之也。

戊戌之變。袁嘗密囑張勳及其他三數心腹者。在京津一帶。羅緝康。有爲梁啓超。康梁

由日人祕密保護。逃亡海外。其出京之路。實爲張所把持者。事後其他數人。均諉過於張。張恨甚。以大奸升官發財之機會。爲日人所打擊。思仇日。以洩其憤。袁反慰之。并以數百金爲犒賞費。而調遣他處。袁與張祕密之關係。實係於此。

民國成立後。張勳以遺孽。罪在當誅。袁氏以是時東南各省。均入於民軍之手。正利用張氏。以抵抗其間。特優容之。二次革命失敗。辦軍勢張甚。袁特爲張向德購大批軍火。并由袁大公子介紹德人某某於張勳。而袁張之關係益密切。

初張有幼女。頗聰穎。清廷退位後。張欲納諸宣統爲后。密使往來。已有成說。適袁亦欲納女於清帝。清室之意。殊在張而不在袁。蓋袁氏之帝制自爲。已漸暴露。而張方獻其殷勤。頗真如忠君保清也。迨張聞袁旨。忽變計辭清室。并函奕劻世續。請爲宣統求婚於袁氏。而促成之。袁氏因益德張。事後。張之家屬。有以坐失皇后之機會。咎張者。張曰。項城志在大寶。而我志在復辟。宗旨互相水火。特以勢力不敵。屈居其下。奈何復以爭已廢之皇后。而與之開隙乎。且項城於我。雖頗示親厚。而忌我亦實甚。不然。寧督一席。何以予之馮國璋。使我先項城而死。則無可言。若項城而先我死。我必手已破之山河。

還諸清帝。屆時予取予求。惟意所欲。廢一皇后。反掌事耳。因抱其幼女置諸膝上。對之大笑。

要之袁氏與張勳。皆無誠意之人也。袁氏用張勳爲鷹鷂。以搏擊民意。而又恐其難制。以輒索繫之。張則自以毛羽未豐。聊就拘縛。以爲憑依。而瞻顧徘徊。稍縱卽逝。其團合之用意。各有所在。初未嘗一心一德也。

第五章 張勳與北洋派之柄鑿

洪憲一劇閉幕後。張勳遂自命北洋派之老大哥。其實張勳不過借三月營長之頭銜。加入其間。以資號召。而非真正之北洋派也。北洋派之得真傳者。袁倒後。實惟馮國璋。段祺瑞。王士珍。張以旁門左道之人。乃既竊其頭銜。復妬馮而忌段。喧賓而奪主。無怪其益自命爲北洋派。而愈與北洋派柄鑿不容也。

雖然。張勳之自命北洋派。亦非一無所恃。而遽與馮段互相猜忌也。蓋與北洋軍系有關係之督軍。張作霖。張懷芝。李厚基。倪嗣冲。張廣建等。張未叛民國時。均不知張之險詐。嘗與之聯絡。且推爲盟主。而張遂夜郎自大。目無餘子。自以爲已承北洋派之推戴。

也。

北洋派分兩系。一曰直隸系（馮國璋王士珍等爲領袖）一曰安徽系（段祺瑞爲領袖）二系之間尙分無數支派。自馮國璋以江蘇爲根據地。每遇改革之際。時以盡職爲言。不肯附和。而介於南北之間。段遂并直隸系而亦統屬之。而段之勢力遂勝於馮。張既恨且妬。遂置馮而專力與段相掎。乃以離間之計。慫恿黎總統以免段。而不惜以中國爲角逐之場也。茲將當時之統系略分之如下。

（一）黎總統派（非民黨而趨近於民黨者） 哈漢章 丁 槐 饒漢祥 郭泰

祺 蔣作賓 黎 澍 金永炎 郭 同 徐 謙 劉鍾秀 夏壽康

（二）徐世昌派（接近於張派者） 王士珍 曹汝霖 陸宗輿 張國淦 孟恩

遠 江朝宗 陳光遠 朱家寶 姜桂題

（三）段祺瑞派（北洋派） 徐樹錚 曲同豐 李進才 靳雲鵬 傅良佐 吳

炳湘 曹 錕 田中玉 趙 倜 張敬堯 陳樹藩 閻錫山 段芝貴

楊善德 盧永祥

(四)張勳派(復辟派) 馮德麟 張鎮芳 王揖唐 雷震春 朱啓鈴 梁士

詒 袁乃寬 阮忠樞 葉恭綽 李經羲

(五)孫文派(民黨) 岑春煊 唐紹儀 伍廷芳 李烈鈞 唐繼堯 陸榮廷

陳炳焜 譚人鳳 譚浩明 陳炯明 朱慶瀾 譚延闓 白逾桓 黎天

才 石星川 劉顯世 羅佩金 李根源 張開儒 方聲濤

(六)馮國璋派(中立派) 王占元 李純 張作霖 張懷芝 李厚基 倪

嗣冲

以上所列舉段張二派觀之。張派當然與徐派相合。取同一之舉動。其勢力如與段等。然卒爲段派所敗。而一蹶不振者。蓋張懷芝張作霖等。日後皆傾向共和。張不始終籠絡之而爲其所用也。

張逃避賀蘭使館後。嘗謂使館中人曰。我今日始知孫文黃興。洵不愧爲蓋世之英雄也。雖與予宗旨不同。各走極端。而成敗不移其志。勸誘不動其心。有時棄富貴如浮雲。有時博尺土以性命。守志不衰。正與予等。以視北洋派中之人。朝秦而暮楚。避害而趨

利。不惜食言以避禍。賣友以求全者。真不可同日語也。此後而真欲富強中國者。如舍予之復辟主義外。則亦惟有揭除假面具。而組織真正之民意國耳。此言也。蓋張氏憤慨之餘。有激而爲背己之諸督軍發也。

張勳以失敗而歸咎於諸督軍之賣己。此實張勳之不明。蓋諸督軍非病狂。決不附和張之輕舉妄動。以爲孤注之一擲也。況山東奉天等省之師長旅長。以及下級軍官。均係北洋出身。而受段之教育者。即使其督軍誠意助張。而其部下亦必起而反對之。己且不保。何有於張。故附於張系中之督軍。實爲督軍之軀壳。而非其靈魂。其靈魂。蓋仍爲段所有也。張勳思想簡單。至死不悟。尙以北洋前輩驕人。可哀亦實可笑也。

第六章 張勳與西南省之周旋

袁氏稱帝時。西南各省獨立。張勳勸袁氏以兵力平之。且自告奮勇。六年。國會解散後。張勳以調人進京。西南各省。復以政府違法。宜告獨立。張勳忽主和平調解。詞語婉順。先後似出兩人。當時人皆異之。而不知其有異志也。

張勳對於西南之要人。感情最洽者。爲陸榮廷。最惡者。爲岑春煊。至於反對唐紹儀之

任外交。孫逸仙之索賠償。則純出於黨見。初固無所善惡於其間也。乃進京後。以西南反抗解散國會事。首先致函岑西林。推爲前輩。兼請排解。張之此舉。自以爲棄仇尋好。屈尊已甚。西林當必感動。代請西南緩兵。而爲其所用。殊不知司馬昭之心。路人皆知。不值西林之一笑也。

至於張勳之仇西林。其原因實始於蘇元春。初廣西匪亂數年。始於沿邊游匪。而蔓延內地。蘇元春以提督兼辦鐵路。不治軍事。致邊防各營。與匪鉤聯。根株盤互。元春袒護養癰。至不可收拾。光緒癸卯。岑春煊督兩廣。原得其情。參廣西巡撫王之春。提督蘇元春。均奪職。又以蘇元春縱兵殃民。缺額扣餉。拏交刑部治罪。岑乃以龍濟光、王芝祥、陸榮廷等剿攻土匪。始告肅清。

蘇元春被逮入京。張勳百計營救。無效。因恨岑甚。宣統末。蘇得釋。民國成立。西林解職家居。張與蘇謀。擬遣死士刺之。因以意示袁項城。項成在清時。亦與岑有隙。贊成之。張遂謀岑日亟。而終不得間。二年。二次革命事起。西林加入民黨。被推爲大元帥。民黨護之甚力。暗殺之謀。不能行。張大失望。遂并恨民黨。而攻之益力。

民國六年二月間。陸榮廷進京。路經徐州。張勳邀之下車。備極歡迎。一住數日。每至酒酣耳熱之際。張輒以復辟之說相嘗試。陸固深知張之性質。不欲在徐州與之衝突。唯而已。張遂誤認爲同志。中心喜不可言。及陸辭行。張設餞祖之。謂曰。君如果能贊助予之計劃者。則去年之北伐倒袁。正可謂爲清帝餘地計。將來中興之功。正無人與之並肩也。因出一贊成復辟之名單。邀陸氏簽名。以爲信約。陸曰。紹軒誤矣。左右西南之權。實非操之榮廷之手。即使簽字。亦不生效力。偶一敗露。榮廷之地位。且不自保。更何能爲君之助。張固強之。陸曰。無已。君當自謀諸岑西林。兩廣將士。皆其舊部。且岑亦清室大臣。榮廷亦嘗受渠部勒者。若非先疏通西林。得其同意者。榮廷殊無能爲力也。張蹙額曰。西林與予仇恨甚深。奈何。陸曰。君既爲光復故國計。寧獨不能捐一宿怨耶。張無言。陸遂得啟行。而張竟不悟陸爲自遁之辭。而竟示修好於岑西林。後張進京。過天津。卽以復辟之意。表示於督軍團。段系各督軍反對之。張遂益思聯絡西南。以免兩方面受敵。此張與西南各省周旋之原因也。

第七章 張勳之佔據徐州

徐州岡巒環合。汴泗交流。北走齊魯。西通梁宋。自昔爲要害之地。且近時復有鐵路。四達其間。交通便利。故張勳既不能得志於南京。而遂佔據徐州。以爲根據之地。

徐州屬於江蘇。當其佔之也。張方爲長江巡閱使。以暫駐徐州。爲行轅。請命於袁政府。袁命與馮國璋妥商。馮不得已許之。徐州去江寧約及千里。張時以辦軍節節進逼。且屢挑釁。馮氏始終隱忍之。迨張授安徽將軍。馮氏電請政府。撤消張之徐州行轅。使歸安慶本任。馮氏一再請。政府亦一再電示徐州。而張以江防爲名。終無去志。蓋安慶在亂山重疊之中。一入其間。實不啻自投絕地。不如徐州據南北之交。可以觀機會而進取也。

徐海一帶。接近於山東河南。人民本極樸實。自張佔據後。以地苦不暢所欲。使部下多方羅致淫戲之事。於是戲館堂子。皆不遠千里而來。鱗次櫛比。聲歌遏雲。而風氣遂一大變。徐州之車站。亦因之而驟鬧熱。辦子軍之往來於街道者。靴聲刀聲。接觸於耳。每至夜半猶不止。

張勳初蒞徐州時。民間有聲價之家。均相率遷避一空。所剩者。惟營業之商人。與貧苦

之流民。商人初以辦兵衆多。生涯頗不惡。未及三月。辦兵稍興之習。卽強賒硬欠。稍不如意。則率黨百般恐赫。不勝其凌辱。甚且搗毀一空焉。以故未及半年。市面頓落。商店皆關閉他徙。而其中則以飲食等店損失爲尤鉅。蓋無日不飛盞擲碗。而受其蹂躪也。商人既不願在徐州營業。辦軍中下級軍官之黠者。遂出資而自營之。數年以來。辦軍之兼商人者。實不下三四百家。故一聞張勳在京師失敗。無不垂頭喪氣。一無鬪志也。徐州旣地處交通。每月必有數十起之要人。經過其間。故張勳特設招待部於車站之附近。部中約數十人。或長於陸軍。或長於法政教育。數十人之中。各科皆備。何等人至。卽擇其氣味相投者。招待之。要人之有名者。抵徐。張必預先命招待部備綠呢大轎。并派軍樂隊巡警隊護之。進行轅。其資格稍淺者。則否。而聽其自投刺於招待部。由招待部關白於張勳。或見或不見。雖不一致。而酒食聲色。無或不周。一惟客之所欲。故一班前清落魄之官吏。殆無歲不往徐州。與大帥周旋。蓋雖不得事。而叨其大嚼。亦計之得也。巡閱使行轅中之會計某。嘗告海上某要人。謂徐州一月中之賓客往來酒食車馬之資。恆開支至二萬餘金云。

袁氏帝制倒後。其罪魁均紛紛逃至徐州。張勳置酒謂之曰。民黨被緝。則逃至租界。君等亡命。則逃至徐州。租界藉外人爲保護。而徐州則仍爲中國之領土。君等之志氣。必竟高出於民黨也。因勸各浮一太白。若自命得意。至於弁髦中央命令。容納叛黨。干犯國法。不顧及也。

張勳在徐州。雖名爲將軍。實不啻一專制獨立國。軍事、民政、司法、教育。均隻手獨攬。一維己意之可否以爲斷。有逆其意而爭之者。輕則辱罵。重則予以軍杖。亦不問其爲教育家或行政官也。以故受冤抑者。及民間之以私事相怨者。均不敢訴諸官。而形式反政簡刑清。似較他邑爲治平。其實大欺小。強凌弱。加之以辦軍之姦淫劫掠於其間。黑幕中之慘無人道。實有不可以言語形容者也。

第八章 張勳之縱容辦軍

辦軍共計六十餘營。而駐於徐州者。約三十餘。其編制既不同於新軍。復不同於舊時之湘軍。名爲每營五百名。而實數則不滿四百。故統計在徐辦軍之人數。約一萬五千人。其間吸食鴉片者尤多。平日不加拘束。往往邀游於徐州大街。及火車站一帶。衣履

不整。以手握其辮而圓轉之。口中喃喃似唱非唱。三五成羣。縱橫並進。其上官見之。佯若無覩。反爲避道。而該軍士亦揚長不爲禮也。

辦軍之無紀律。既如上述。而卻具有一種特別之性質。蓋一聞張勳之名。則似中惡魔。既愛而且懼之焉。究其所以致此者。非出於張勳之善將兵。實犧牲無數百姓之幸福。而釀成之。張勳受蘇元春之衣鉢。其御兵亦一維以包容袒護爲事。人民以被兵騷擾告者。小事則置諸不理。其案情較大者。則張多方爲之解脫。或且反坐焉。以故人民畏之如虎。而辦軍益橫。然辦軍稍有不遵張之命令者。則軍令又甚嚴。或杖或殺。酷虐無比。蓋張不袒護。不足以示其恩。不嚴厲。不足以養其威。此實爲張御兵之祕訣。而辦兵野陋愚魯。有類未開化之蠻人。亦竟受其統馭。畏之而愛之也。

徐州本爲鐵路四達之區。張勳特爲優待其部下起見。與主任路事者磋商。謂凡辦軍之乘車者。得購半票。主路事者不允。張大怒。以兵駐各火車站。不放開行。因不得已許之。及二年。民黨失敗後。張勳以搜查民黨爲名。辦軍之肆擾於火車上者。任所欲爲。行旅益不勝其苦。民國三年夏季。一辦兵購一半票。挈其同伴十餘人。登車赴天津。查票

者以十餘人只購一半票。且十餘人中。軍服者只有其四。餘皆平民。勸其補票。辦兵不服。喝同伴叢歐查票者。迨旅客勸散。而車中秩序大亂。損失行旅者。已不計其數。及抵某車站。辦軍挾其伴憤憤下車。次日。鐵路公司經理某。備訴詞。并以查票者送張勳。行轅請驗查辦。張傳見查票者。不問一辭。遽命手下以破碎之軍衣數襲。擲於階前。曰。商人自有商人之本分。何故仇視老張。歐辱營卒。復撕破其制衣。強劫其軍械。而自附於叛逆之流。汝家經理。既送汝來請驗。我今當驗汝。因命左右復查票者四十大棍。暈絕者再。舁之而出。自此以後。辦軍乘車。并半票而亦不購矣。其黠者復集營中。敝棄之軍衣。而守於車站。有鄉人附車者。辦軍強以軍衣服之。而攫其車資入私囊。送之登車。鄉人不敢抗。車上亦不敢問也。故經過徐州諸鐵路。一年之中。因張勳而受損失者。常至數百萬之鉅也。

張宅嘗有一傭婦。以事至歸德。亦不購票。坐於二等車中。以一人僭二人之位。大吃西瓜子。隨吃隨撒。壳於地。并誤唾痰沫於玻璃窗上。同坐之西人。咸蹙額避之。質問管車者。管車某爲西人。既至。使僕婦抹窗上痰唾。婦不聽。爭持良人。適抵站。管車者挾婦擲

諸車外開車去。越三日。張勳以公文索管車之西人。公司不與。張乃以兵要管車者於徐州站。公司不得已。向之認罪。并調該管車者於滬寧公司。

最堪發噱者。洪憲時代。有一豔裝之少婦。過徐時。已薄暮。倚頭等車之窗。作眺望晚景狀。辦軍排長數人見之。在月臺上互相調笑。婦置不理。一人情不自禁。以橘子擲中婦。婦大怒。閉窗而入。數排長一闕而登。闖入頭等車內。婦人起問來意。答曰。適纔見汝衣服豔麗。形容嬌美。關窗避人。恐是奸細。奉大帥命。前來調查。即不由分說。撬開皮夾。略視一過。復至婦人身上搜出一西裝少年之照片。始大笑持之而去。婦人受辱。逕率其女僕投張行轅。張見名刺。即延之入。備得其情。大驚。蓋婦人爲神通廣大某財神之如夫人也。張百計使其姬妾認罪。并饋予價值二萬餘元之眞珠鑽石。囑其在財神前包容。婦人臨行時。尙謂財神之照片爲辦兵所劫去。力求追還。張無奈。又贈以數千金。始了事而去。對於部下。亦不追究也。後袁倒後。財神奔徐州。張詢及其如夫人。并道歉意。財神茫然。始知其受騙也。

第九章 張勳之部下

張勳對於其部下最信任者爲萬繩栳。萬亦贛人。其叔父某。卽出張勳母子於難者。（事見前）老而無後。因以姪爲子。洪楊失敗後。張勳之母裘氏。曾回鄉訪求其夫。因過萬某家。萬某已卒。繩栳方幼。讀家境窘迫。不可言狀。後裘氏病革。謂張曰。我母子不逢萬某。無以至今日。今其遺子孤苦如汝。而頗有志詩書。日後汝若得志。須體我意。當善遇之。言已而卒。及張爲提督。萬繩栳亦自躋於要津。惟性陰險而貪。屢以墨敗。在粵時。幾爲岑西林所殺。光復後遂歸於張。張恃之爲性命。言無不聽。復辟問題之爆發。萬實爲靈魂。而張不過爲驅壳也。

其次則爲劉文揆。劉與張妻曹氏有親。在張部下。得能升堂而入室者。惟劉一人。故劉時而統領。時而道尹參謀。時而鐵路總理鹽運使。所歷差使之多。實過於萬繩栳。又美豐儀。善周旋於婦人之間。張勳嘗稱之爲劉姑娘。惟與萬不睦。蓋萬爲張部下之復辟派。而劉則共和派也。其外若李慶璋、宋傑、劉昂等。雖亦爲張氏之心腹。然各依附萬、劉兩派之下。因人以成事。而不能自主。三人之中。李慶璋介於兩派之間。而勢力亦偉。宋傑曾爲當塗縣。後爲定武軍營務處。而附於劉文揆。劉昂爲萬之內弟。歷充塵捐等差。

富有財產。曾任張勳之會計。而附萬繩杖。

至於定武軍之統領。張勳自以爲智勇兼備者。則有張文生。張肇達。有勇而無謀者。則有白寶山。吳起恆。其他則等諸自郅以下焉。張文生在滿清時。隨張爲營長。辛亥革命。張在南京被圍。城內兵力單薄。各將校均請調浦口之兵進城助戰。張意亦動。獨張文生不可。謂城外集蘇浙滬三處聯軍進攻。聲勢甚盛。無論如何。我軍終不支。以其後備軍尙衆也。武漢之間。南北界斷。清軍不能南下。縱使我軍大勝。必不能以一旅孤軍。盡殲滅其聯隊也。今若盡調浦口之軍入城。設一不勝。是一網送盡。更無退後之餘地也。張勳然之。後南京光復。張勳逃至浦口。深得其言之效用。而軍聲復震。遂拔張文生爲統領。而有事必詢之。而後行。張文生於是遂爲辮子軍之領袖矣。白寶山。梟匪出身。頗勇悍。本爲徐寶山舊部。而張招之入辮子軍爲統領者。張勳帶兵進京時。人皆擬爲張文生。及命令下。爲白寶山。湯玉麟。張文生頓足曰。徐州不保矣。迨後張勳由京致電徐州。囑張文生警備。張文生知事急。一日數電。拍致劉文揆。白寶山。囑二人勸張勳慎重將事。不可輕率。并證南京安徽態度不明狀。白與劉均不敢以電進。及復辟事失敗。徐

海一帶辦軍紛紛變亂。白寶山倉皇逃歸。其舊部以其既不能規張勳於前。復不能出張勳於厄。均起而反抗之。張文生亦拒不見也。

張肇達亦定武軍統領。張勳始終以之駐紮浦口而窺馮者。故第六路之辦子軍。與寧省軍隊感情獨惡。復辟失敗後。浦口辦軍撥歸江蘇節制。張肇達大懼。百計聯絡馮軍。擬釋舊怨。其部下則蠢蠢思動。危象環生。馮軍爲大局計。頗示優容。辦軍始少安。

與定武軍相濟爲惡者。尙有偵探隊。定武軍之偵探機關。幾於無省無之。而尤以北京天津上海三處爲最著。上海之偵探長。爲張勳之婿林世豐。設公館於西門林蔭路。門外則有辦軍把守。平日氣象。甚爲顯赫。其偵探均雇流氓馬夫爲之。在白雲觀一帶。調戲婦女。折梢鄉愚。無所不爲。而林則終日花天酒地。生活於娼寮戲館之中。不顧問也。滬上討逆軍起。該機關被封。人心大快。而林則竟漏網也。其他若陳旨章、鄒日燧等。均爲張勳之耳目。時而駐蘇。時而調皖。行止不定。其淫惡亦與林世豐相等也。

第十章 張勳之家庭

張勳正室曹氏。奉新曹家村農家女也。麤服亂頭。貌殊不揚。而爲人頗賢淑。年二十三。

始歸於張。時張已三十八齡矣。結縞之時。張初自廣西歸。其後落魄滬上。間數年一返家。曹氏不宜男。而前後舉女子六人。其長女。卽嫁林世豐者也。其後張入京。曹卽與偕。凡歷任提督等職。曹氏無弗隨焉。曹御下以和。深不直其夫之暴戾。恆以言語相勸告。而張亦時能聽信之。當復辟未變生前一夕。猶苦口諫。謂夫縱不爲己謀。獨不爲清室謀。爲妻子謀乎。張不聽。曹氏號哭。水漿不入口者三日。及事敗。曰。吾固早料及此。今何如。吾一身生死不足惜。夫子三十年功名事業。一旦冰釋。而受叛人之目。悲夫。悲夫。覓死者屢。卒爲婢妾所持。得不死。然亦賢矣。

張勳之第一妾小毛子。京口人。父爲布商。寓居南京中正街。一日。張勳偶出。見道旁一女子。珊珊而來。長鬢修眉。年約十八九。而雙趺尤纖小若拳。張誌之。歸以詰侍者。曰。此布商女也。豔名布遠近矣。張勳乃遣心腹往說之。願寵之專房。其父以旣字人對。使者以報。張勳不忍捨。厚其聘錢。而強奪之。其父若堵。利其金而又畏張之勢。於是小毛子以布商之女。而爲提督之如夫人。

小毛子生本小家。好使氣。張勳優容之。苟可以悅其心者。匪所不爲。而小毛子益驕。會

革命事起。南京危急萬分。張初猶欲背城借一。繼知勢不可爲。而敵軍之集者益衆。乃爲遁逃計。託其妻女於戚某。小毛子以寵故。不忍捨。而小毛子於此時欲返甕城。一省其父。蓋其父以南京戒嚴。早襪被歸里也。張勳有難色。小毛子請益堅。不得已。乃令心腹保護之。僞作避難者。然張勳固猶戀戀不忍別也。甫出下關。卽爲徐紹禎部下所得。轉輾解至上海。某都督賃旅舍館之。日遣使相存問。腆其服御。而餽遺亦不貲。小毛子常對使者謝。早有此間樂不思蜀之想矣。和議旣成。張勳竄至浦口。民軍乃返。小毛子於張勳。張勳此時喜可知也。顧小毛子則不然。常現不豫之色。又時時稱道某都督待遇之厚。且出其贈物相撫弄。張勳雖莽夫也。而醋海波瀾。不能不洶涌於方寸之中。張勳有女。生周年矣。以哺乳故。易乳傭可十人。而皆不愜於意。最後得一人。年僅二十餘。姿首亦不弱。殷勤能博主人歡。張勳涎之。遂與之通。久則價買之。此張勳之第二妾也。

第二妾雖善媚。自以進身微。又畏小毛子之善妬。乃稍稍讓之。於心實有所不甘。日夜籌抵禦之策。久之。矍然曰。老娘真太愚矣。蓋第二妾有義女。貌雖中人。而撒潑善罵。是

其所能。遂薦之於勳。勳笑納之。是爲第三妾。而小毛子之寵寢衰。居無何。罵聲。哭聲。毀器聲。乾笑聲。直達於張勳之耳。張勳雖欲調停之。不可得。而家庭之內。如敵國矣。於是張勳怒。出第三妾。且行且泣。且大罵。行且投井。第二妾乃爲之緩頰。而第三妾得留。

自是以後。相安無事者。可匝月。在小毛子必欲去二人。在二人亦必欲去小毛子。遂各以言語相譖。勳兩置之。裹足不入諸妾之臥室。門下知其事者。陰爲之物色。乃買一小家女進之。張大悅。遽升其人之職。益其俸。張勳於是有一妻四妾矣。

張勳在徐州。小毛子生一女。旋夭。自顧行年六十。膝下無兒。不覺喟然長歎。四妾中小毛子多病。第四妾尙年幼。而第二第三兩妾皆不育。因思在天津時。曾識女伶王克琴。明媚善睇。風流欲絕。頗思羅致之。顧此時王適演劇於漢皋。未可遽得也。會有投於麾下者。欲代謀某局總辦。張勳難之。其人曰。以大帥之力。何求不得。若固靳者。將以某樗下未可造歟。夫人孰不欲圖報。願大帥一爲援手。張勳曰。有是哉。閣下曾過漢皋。一觀王克琴演劇乎。此人如何。閣下事。容緩商可也。其人知意。曰。王克琴。天人也。惜無人超

拔之。而使久困於泥途。苟得有力者藏諸金屋。誠此豸之幸也。張勳听然。越三日。而王克琴輟演於漢皋。又明日。而某爲某局總辦。更二日。而王克琴至徐。

王克琴之來徐州也。攜一老母。假母也。入門。卽以三大條件相要挾。一。以岳母禮養其假母。別室以居之。日用供給毋少缺。二。另給三千金與其夫。使就他業。苟困乏。當時時周濟之。三。凡己所欲。須如其意。不受他人之節制也。張勳悉允之。此時小毛子愈益難堪。蓋向者之與爭寵者。皆非其敵。今則自問才貌。均無可以敵王克琴者。且自所產之女。旣夭。常鬱鬱不舒。而病魔又纏繞不去。張勳幾若忘之。絕迹於臥榻之旁。小毛子乃於是年冬患貧血死矣。

小毛子死。其餘三妾。類皆碌碌。除爭夕外。他無一可者。張勳乃移愛諸妾者。而一注於克琴。克琴寵遂專房。婢僕等羣尊之爲二夫人。不敢復以姨太太呼也。

次年春。克琴誕一雄。名曰增。張勳喜出望外。老年得子。彌覺可珍。大作湯餅宴於署中。集京津名角。唱堂戲五日。麾下以長壽錢相遺者。約二十萬。可謂極一時之盛云。

先是張勳於徐州。曾覓得西楚謀臣范亞父墓。爲修葺之。且樹之碑。及增之將生。或言

范亞父見於夢。謂將託生君家。故勳命其子曰增。又曰夢增。不知此皆離奇荒唐之說。好事者爲之耳。勳之命子。蓋取五行相生之義。火生土耳。

其後四年。又共舉四男。其二則第四妾所生。一則第三妾。又一仍爲王克琴也。張勳以六十以上之老翁。連歲舉子。說者謂必有呂政金牛之事。顧中篝之祕。外人莫得知之。於此不敢遽斷其是非也。

張勳之家庭。除諸妾爭寵外。儼然一專制之國家。其諸服役者。各有等級。上令下。下奉上。無敢畔越。羣妾則分廂以居。然門戶洞闢。彼此均可瞻顧。張勳無事。常召諸妾於一室。或唱戲。或飲酒。或鬪麻雀。兵士入其內室。亦勿禁。然張勳頗能防範諸妾。諸妾莫不嗜食鴉片。恆晏起。而張勳起獨早。於每晨四時。必露坐於天井中。辜負香衾。不恤也。

張勳自奉甚儉。每食粗肴四盞。醇酒一甌。而於諸妾之置衣飾。雖萬金不少顧。而王克琴爲尤甚。嘗謂人曰。克琴來予家。而老夫連得犬子。使祖宗血食不絕。其功莫大。苟違其命。是直不敬祖宗。不孝孰甚矣。噫。張勳之以不違妾命爲孝。誠屬創聞。卽此一誤解。無怪以斷送四百萬皇室經費。而反爲忠於清室也。

第十一章 張勳之暴戾

自古亂人國者。鮮有不暴戾成性。張勳亦其一也。勳微時。好與人鬪。一語不合。拔刀相向。嘗殺人。亡走荒山中。採茅實獵。雉兔以食。數月後。知死者無親族。善堂收殮之。官廳亦不之問。乃復出山。鄉里皆畏之。行道以目。無敢嬰其鋒。勳頗自得。益集無賴爲死黨。招搖過市。儼然一方之霸主也。

後在軍中。往往魚肉平民。小則受扑責。大則處死刑。爰書未立。冤者無算。位愈尊。而暴戾亦愈甚。一薙髮匠。偶不慎。創其頸。僅累黍血出。勳立鞭殺之。庖丁烹鼈。未置蒜。而酬皮鞭三百。婢翻其羹。拳足交下。一傭婦已受孕矣。以貧故。役於其家。晨起較遲。勳扶之仆地。遂小產。而母子俱死。

辛壬之交。殺人尤夥。當南京危急時。大搜城中之翦髮西服者。誣爲革命黨。執而殺之。死者甚衆。卽小學生不得免。及小毛子被虜。尤恨民黨刺骨。顧己已失戰鬪力。無所洩其憤。乃嫁禍於浦口之紳商。稍不當意。卽誣之。如南京之翦髮西服者。而張屠之畏。震怵百里矣。

徐州當南北之衝。行旅者所必經。張勳多設偵探。鈎致異己者。則殺之。不問其有罪無罪也。一日。辦兵拘一人至。云得自某探報告。此人形迹可疑。大帥當嚴鞫之。想同黨在徐者。當不止一人也。此時適經第二次革命以後。張勳不問如何。以爲盡民黨之圖徐者。怒火中燒。輒不可遏。曰。斃之。必置極刑。何問爲。兵士諾。乃槍斃而肢解之。及搜衣襟中。得票布一方。山堂香水。固同黨也。張勳雖悔之。念死者不可復生。斷者不可復續。長歎而已。旋命僧士作水陸追薦之。

顧張勳頗好名。一日。忽發奇想。欲建生祠於徐州。而徐州之民恨之。以其作惡多端。方含怒於心。又復斂金爲之建祠。實有所未甘。祠成。爲上匾曰。萬家生佛。解之者曰。佛字當破讀。謂合徐州萬家而生此弗像人也。或曰。讀如字亦可。張勳者。萬繩杖家之生佛也。某門客以上二說言之於張勳。幾釀大獄。賴張文生力勸之乃止。然猶殺首事數人。

第十一章 張勳之懲復

張勳之懲。誰不知之。今姑捨其大而言其細。當張勳之離蘇。元春而將北也。蘇尙以數百金爲贖。其舊部有以貧乏告者。張輒給數元而去。如是者旬日。來者益多。而張勳無

難色。有時且招之狂飲。終無歸意。荏苒至冬。囊金早盡。告貸亦不資。而所餘者。惟敝裘一襲。差足章身。一日天晚。風雪交作。廣西雖處南方。而是日之寒。亦在百度表二十度左右。張勳局處旅舍。饑寒交迫。悒悒靡樂。計房金未付者。已二月。歲既云暮。益復無聊。乃惘惘出門去。忽聞大道之旁。有唱京劇者。其聲出於一巨室。勳乃觸其所好。止檐下聽之。風雪撲衣不顧也。聽之久。而興益豪。室內之聲止。勳乃亢聲和之。及室內之聲復作。勳又屏息聽之。且以手作勢。若拍板眼。然夜既闌。唱者亦止。勳興盡而歸。而旅舍之門不得啟。遂蹠蹠道中。以達旦。明日。覺寒甚。乃復拉其舊部數人。酣飲於酒樓。此時張勳固一貧如洗矣。而部下多窮者。肴酒之費。舉不堪任。張遂質其裘而給之。其後爲陸榮廷等所聞。復助以資。而張勳始北歸矣。

其在上海。周鳳林有妾。北里中人也。一日挾其細輦以逃。張勳聞之。怒髮冲冠。聞其人蘇產也。乃卽日至蘇。搜之各旅館。無所得。或告之曰。去杭州亦未可知。乃又折至杭。奔波數日。無所得。恨甚。謂鳳林曰。汝奈何納妾。卽欲納妾。奈何不問其母家何在。否則老張踏破鐵鞋。終當刼之以歸。以洩胸中不平之氣。回顧壁上。見懸有周氏逃妾之小影。

乃擊破之。謂淫蕩婦當受此報也。

王克琴欲得巨圓之珠。張勳偏召諸賈者。悉以其寶進。琳瑯滿目。皆不中克琴意。張勳嘗聞人言。合浦產珠。遂誤其地。卽浦口。乃雇善泅者二十人。至浦口。入水求之。攫蚌無算。以十餘軍士押之歸。待其腐敗。啟壳求之。亦無所得。勳甚懊喪。王克琴知其誤。乃爲說明。合浦在廣東。張勳亦啞然失笑。適有倭人以東珠求售者。諸珠寶商爲介於張勳。卒以二萬金購一五分徑之珠。以遂王克琴之欲焉。

張勳作事多戇。宜若胸無城府。若其剛愎自用。則又非通常所稱爲戇大者可比也。一日。有某道員進見。係某要人之使也。張勳初待之甚殷。頗相驩。席中偶一語不合。卽勃然變乎色。某道員素知其愎也。卽興辭。及肩輿出大門。勳以手槍擊斃之。致電某要人曰。某道員來徐州。無禮於勳。勳已槍斃之。特以告。某要人無奈之何。其剛愎有如此。復辟未發生以前。其文案某適在家。聞之。致書於勳。略謂此事大難。謀之不臧。恐畫虎不成。反爲天下笑。願公熟思審慮。見機而作。毋自蹈於危亡。不以愛清室者害清室。云云。張勳閱之。怒曰。孺子將爲革命黨游說乎。待其來。當有以懲之。不殺此輩。亂未已也。

僕人以告某遂不返而脫於難。

阮忠樞之妻與曹氏常相往還。五月十二日同在京師南河沿張勳家。曹氏期期以勿行復辟爲請。阮妻亦以爲言。張勳聲色俱厲。必欲行之。謂如再言者當卽斫其首級。且欲驅去曹氏。妾婢等環求得免。勳又謂阮妻曰。斗瞻何等忠君愛國。汝亦隨此老婢阻我舉行大事乎。事成之後。享誥命者亦惟汝輩。奈何隨聲和附乎。斗瞻者。阮忠樞之字也。阮妻返以告忠樞。忠樞啣之。張亦自知得罪於阮妻。故復辟僞職中無忠樞之名云。

第十三章 張勳之貪婪

張勳性既疎曠。金錢入手易盡。又嘗周濟辦兵。以買其心。雖其所部之兵。額常不足。剋扣月餉。歲亦不資。然位高者其貪心亦必隨之而高。不獨張勳爲然。舉中國之官僚。無一不然也。特張勳取財之道。不事遮掩。似較他人爲坦白。而人反以此少之。亦何不思之甚耶。

計張勳在徐州數年。移用兩淮鹽款至數千萬。其詞則發軍餉耳。備軍裝耳。添招新軍耳。其實此項經費。公府未嘗不給之。而張勳則以有隙可乘。取之亦至便也。居恆語人

曰暮夜苞苴。古人不取。然彼既苟且而來。則我姑取之亦無妨。老夫於此小德出入可也。人之有求於門者。必以金錢爲先容。甚或以事之難易。缺之優劣。求之緩急。斤斤論值焉。蓋張勳御兵之術。悉效法於蘇元春。而受賄之方。又私淑乎老慶記也。青出於藍。冰寒於水矣。

其尤有至妙之方法。則刼人送壽禮。除已與曹氏外。其子女及諸妾。月必有祝生辰一二次。或至二三次。其部下自參謀祕書以至火夫。必有相當之壽禮。而境內之官僚亦必致之。若值已與曹氏之生辰。卽殷實之商號。亦必以數百金爲壽。以此諸妾等脂粉之費。概可取償於一家之生日也。

故其敗也。南京徐州浦口等處。有錢肆若干。典肆若干。房屋基地各若干。而存放於外國銀行者。又不知幾許。是皆小民之膏血。積年累月被搜括而得者也。一旦不能有。或收沒入公府。或吞沒於外人。所謂秦人不暇自哀。而後人哀之。其張勳之謂乎。

第十四章 張勳之淫惡

食色性也。自非克己功深者。卽難於處此。而況粗魯頑鈍者哉。張勳於是乎不能免諸

淫惡之事。

張勳雖有一妻五妾。自以年老精力不衰。頗以常開平海蘭察自況。酒酣心動。凡傭婦婢妾。往往不擇人而噬。且非時非地。欲念起。不問相手方之願意否也。以故帷薄之內。諸多曖昧。遊徐州者。類能言之也。

相傳明嚴世蕃有美人象棋。以待婢爲之。張勳亦有美人麻雀隊。亦以十二歲以下之美婢爲之。面目大致相同。長短肥瘦。不相上下。蓋搜求數年。幾經揀選。而後得者。爲一門客所獻。徐州署內。有一鬪雀堂。方廣約一畝許。雀婢衣服一色。每人手帶一指環。筒索萬風及中發白等字。卽刻於指環陰面。洗牌時。令其亂走。以次就序。每發一牌。則其人立應。每經一圈。則以指環交換。令人不易辨識。此戲惟張與妻妾等爲之。卽親暱如萬繩栳。亦不得入局也。復辟事敗。此局亦復散矣。杭縣田某得其一婢。爲言之如此。南河沿張勳住宅。爲討逆軍燬後。某貧民拾其遺燼。有鐵櫃一具。鎖扃甚固。疑其中多儲珠寶。破而出之。則皆金剛不壞丹十鞭壯陽丸等類。約有百種。名目新奇。多市上所未有者。其匣瓶上。有某某贈某某獻某某造字樣。

盛澤以綢出名。紡綢方巾。每年徐州採辦。約有三萬餘金。疑其作賞賜下人之用。嗣據箇中人言。實爲房事拭穢之用。用過卽棄去。宜有此大宗交易也。

第十五章 張勳之迂腐

張勳略識之無。而頗喜咬嚼文字。其據爲經典者。論語、孟子、三國志演義、水滸傳是也。其解忠字曰。中心爲忠。傾心中央。是爲忠臣。解孝字曰。孝字一撇像辮。其上像頂帶。故爲子而剪辮者。不孝。不能博取頂戴者。亦不孝。是以人爲之語曰。莫說字。張勳來。張說字。解人頤。

張勳又嘗謂人曰。死諸葛能退活司馬。假李逵逢真李逵。一則正不剋邪。一則真能勝假。要之諸葛李逵。皆有法術。諸葛亮能借風。李逵能騰雲。司馬懿、李鬼。所以萬萬不及也。

一日。張勳見廣韻。謂其幕客曰。怪道廣東人說話難聽。他們做詩也別造一部廣韻。不用欽定佩文韻哩。又曰。十三經中。怎麼沒有中庸大學。難道這不是經歷。蓋其不知中庸大學。本爲禮記中之一篇也。

辯兵有竊人之雞者。其人以告。張勳執辯兵問之。曰。汝竊雞幾何矣。曰。今日第一次耳。張勳曰。鞭之三百。辯兵曰。請輕之。曰。汝欲月攘一雞乎。如知其非義。斯速已矣。今若此。當倍鞭。此可謂能引經折獄矣。然猶未若小說家所言。得其門者活副矣。朝聞盜席死可也。之爲愈妙也。

張勳不能爲文。而幕下所擬之文稿。輒披覽之。或解或不解。舉大意而已。一日。閱至某雖不才。願爲借箸。問曰。借箸何意。幕客對曰。猶言代籌耳。張勳曰。代籌則代籌耳。借箸殊不雅。可勿用之。幕客唯唯。張勳始終不明二字之出處也。

第十六章 張勳之交際

張勳畏見生客。雖三數言。亦訥訥似不能出口。惟與至交縱談。則議論風生。詼諧百出也。故其門下之客。除康有爲等及伶人外。應對酬酢。皆萬一人主之。張則惟略示色相而已。蓋張性倨傲專斷。意見偶與相左。卽聲色俱厲。不能下場也。

嘗有衛隊隊官某赴天津。張妾囑其代購化妝品數事。爲張所知。卽逼妾自縊。而處隊官以極刑。部下百計求免。不聽。定武軍參謀許造時曰。昔有王者。宴其戰士。酒半燭滅。

一武士戲王之姬。姬絕武士之纓。請王明燭以驗之。王不許。使武士皆絕纓以亂之。曰：我不忍以一姬之故而誅一武士也。戰士均感動而致力於王家。今大帥奈何以些微之嫌而戮一壯士。張瞋目曰：腐儒誰要你於殺人之時。而引證典故。叱去之。卽命行刑。適朱素雲至。張邀之至密室。朱曰：適見轅外將行刑。狀頗可憐。敢問此人何罪也。張曰：小過耳。朱曰：既係小過。敢請大帥看素雲之面。釋之。張卽傳命免刑。而禁於監中。

張在南京被圍之際。周鳳林謁之。一再被拒。曰：周某亦來作說客耶。竟不見。後周經浦口。爲張所知。強邀之至署。周除寒暄外。無一語。張曰：桐生何無香火情耶。周曰：在南京時。已飽嘗將軍之威福。深恐多口。復使將軍疑爲說客也。張大怒。拂袖而入。周出曰：我真爲第二之陳宮矣。

張好諂。不喜人逆其意。故謁張者。每視張之意旨。以承迎之。督軍之贊成復辟。亦大半爲敷衍張面子計。交際之間。純以意合。故終及於敗。

第十七章 張勳脫逃時之趣事

張勳未入荷蘭使館時。或勸其翦辮易服。張勳怒曰：頭可斷。辮不可去也。旣而風聲益



A541 212 0013 43348

急去袍褂。解緯帽。椎髻箕坐。大罵其部下。謂平日待汝等不薄。今臨陣而逃。莫有鬪志。坐使豎子成名。清室再屋。本當從先帝於地下。以謝老臣謀事之不周。然已死。無有繼己之志者。不如留身有待。以圖再舉。問外人中誰可恃者。或曰德國。或曰日本。正躊躇間。荷蘭使館之汽車至。促之登車。張勳曰。汝等將以我獻芝泉乎。吾不爲爾外國人所賣也。對曰。我等非有他意。將護大帥居使館耳。張勳曰。若然。則取我袍褂來。已卽持緯帽欲加之首。衆曰。不可。大帥此行。當易服改裝。豈可御此。張勳曰。然則改女裝如何。衆曰。亦不必如此。便裝可耳。張勳於是登汽車至使館。

第十八章 張勳失敗後之雄心

張勳居使館。嘗語人曰。事之不成。老夫特爲彼輩所誑耳。然此仇不可不報。今當先披露彼輩同謀之手法。使老夫一日不死。行將出關外。聯絡胡騎。然後借外兵一旅。必達我最初之目的。此時彼輩。必盡殺之。天不亡清。爲期不遠耳。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初版

(民國
叛人張勳傳全一册

每部定價洋二角五分



編 輯 者 文 藝 編 譯 社

印 發 者 兼 文 藝 編 譯 社

代 售 處 文 明 書 局
上海棋盤街

代 售 處 各省各大書坊

上海文藝編譯出版社

八十三日皇帝之趣談

全書
一冊
價洋
三角

袁氏爲帝改號洪憲不過八十三日而此八
十三日中皇帝之陰謀巧計窮奢極慾忽而
得意忽而失意嬉笑怒罵諸態畢呈六君子
十三太保之逢君取媚賣國求榮奇形怪狀
亦無乎不備種種事實均爲歷史所無出自
袁氏侍從之口較爲可據鬧鬧熱熱一場春
夢讀之真令人噴飲茲已出版

上海文藝書局及各省市中華書局代售(地21)